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：赛轮销售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：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7亿元连带责任担保。包含本次担保在内，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55.1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。
-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
-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
- 特别风险提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72亿元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202.24亿元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.42%、103.66%；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21.45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.25%。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24年12月13日，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赛轮集团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76亿元（货币单位若未特别标注币种，则为人民币）担保（含正在执行的担保）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6亿元担保（含正在执行的担保）；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（含正在执行的担保）；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（含正在执行的担保）。上述事项亦经公司2024年12月31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、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临 2024-108）、《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01）。

2025 年 5 月 29 日，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轮销售”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债权人	债务人	保证人	文件名称	担保金额
商业银行一	赛轮销售	赛轮集团	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	4 亿元
商业银行二			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	3 亿元

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提供 7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。包含本次担保在内，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 55.14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211756911074M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东路北富源工业园 6 号路
法定代表人：刘燕华
注册资本：105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轮胎销售；橡胶制品销售；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软件销售；云计算设备销售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（经营类电子商务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股权结构：赛轮销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
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（单体报表数据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5 年 1-3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391,149.91	1,427,518.96

净利润	-7,591.28	-2,466.41
	2025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
资产总计	1,079,000.54	949,153.38
负债总计	967,753.00	830,378.02
净资产	111,247.54	118,775.36

三、保证合同主要内容

（一）保证合同一

1、债权人：商业银行一

2、债务人：赛轮销售

3、保证人：赛轮集团

4、担保金额：不超过 4 亿元

5、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。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、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债权人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。

6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7、担保期间：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8、是否存在反担保：否

（二）保证合同二

1、债权人：商业银行二

2、债务人：赛轮销售

3、保证人：赛轮集团

4、担保金额：不超过 3 亿元

5、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，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
6、保证方式：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

7、担保期间：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8、是否存在反担保：否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赛轮销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。赛轮销售目前经营状况稳定，无重大违约情形，不存在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，具备债务偿还能力，因此担保风险总体可控。本次担保不存在损

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

五、审议程序

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，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情况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 272 亿元(为年度担保预计时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公司、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和)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202.24 亿元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.42%、103.66%；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预计年度担保总额为 176 亿元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131.85 亿元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0.21%、67.58%，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121.45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.25%。

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，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1 日